重庆市巫山县建平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宣传贯彻退役军人有关政策法规，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落实；

2．负责本辖区退役军人关系转接、信访接待、数据采集、资料建档等工作，建立健全基本信息台账并实行动态管理；

3．负责收集本辖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需求，对就业创业情况进行跟踪和指导，积极培育宣传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和服务社会的先进典型，发挥典型引领、示范和激励作用；

4．负责搭建政策咨询、信息服务、学习交流平台，开展常态化走访慰问、困难帮扶、矛盾化解和思想教育等工作，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送到本辖区每一个退役军人身边；

5．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沟通联络制度，掌握本辖区退役军人政策落实、主要诉求、帮扶解困等方面的情况，加强日常报告和应急反馈；

6．完成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建平乡退役军人服务站核定编制数2人，设领导职数1人，现在职在编1人。

（三）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31.01万元，支出总计31.01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1.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开始建平乡退役军人服务站单独办理决算，而往年是纳入政府本级统一办理决算。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31.0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1.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开始建平乡退役军人服务站单独办理决算，而往年是纳入政府本级统一办理决算。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01万元，占100%。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31.01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31.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开始建平乡退役军人服务站单独办理决算，而往年是纳入政府本级统一办理决算。其中：基本支出31.01万元，占100%。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本单位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1.01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1.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本单位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0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1.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本单位无年末结转和结余。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56万元，增长1.8%。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进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0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1.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部分收入年初预算未纳入，属于年中追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56万元，增长1.8%。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进人员，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28.36万元，占91.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56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是职工社保调增，支出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1.21万元，占3.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3）住房保障支出1.45万元，占4.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要求为职工购买住房公积金，严格执行年初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0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7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4.7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开始建平乡退役军人服务站单独办理决算，而往年是纳入政府本级统一办理决算。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绩效的发放和职工社保缴费。公用经费6.3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3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开始建平乡退役军人服务站单独办理决算，而往年是纳入政府本级统一办理决算。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报刊费、差旅费、电费等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包含在建平乡人民政府本级内。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2年度本单位无公务车购置费。

2022年度本单位无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022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00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0.0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在政府本级中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0.3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3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本单位为新增决算单位，培训支出与政府本级分开。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无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无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无。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无。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陈康   023-57639188